业务平台运维服务

合 同 书

甲方(采购人)：西安浐灞国际港管理委员会

乙方(供应商)：陕西天地数据技术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2026 年 8 月 13 日

合同书

采购人（甲方）：西安浐灞国际港管理委员会

供应商（乙方）：陕西天地数据技术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项目服务范围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项目概况

1. 项目名称：业务平台运维服务；

2. 项目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3. 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本项目服务结束止（最晚不超过2026年12月31日）。

二、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协议书；

2. 成交通知书、响应文件、磋商文件、澄清、磋商文件补充文件（或委托书）；

3. 相关服务建议书；

三、合同价款

1. 合同形式：固定总价合同；

2. 合同总价：大写：人民币叁拾玖万元整；小写：¥390000元

3. 合同总价款包括但不限于为完成本项目的日常运维服务费、利润、税金、风险等其他一切相关费用。该合同价款不受市场因素的影响。

四、款项结算

（一）付款方式：服务期满并经甲方验收合格后一次性支付合同总价款的100%。

（二）支付方式：银行转账。

（三）结算方式：付款前乙方应向甲方提供合法有效的等额发票。

五、服务内容

1. 运维支持服务

乙方根据甲方上班时间对陕西财政云提供运维支持服务，运维支持团队应根据本项目运行情况制定日常维护工作计划；按照甲方需求对系统运行问题进行跟踪解决；根据甲方业务需求及趋势，对运维管理提出针对性的优化建议，内容包括：

（1）运维管理支持，问题/故障跟踪管理、技能传递及运维服务月报等运维支持管理服务；根据事件优先级和人员技能，合理分配任务，确保支持服务有序进行；监督财政云运维状况，根据业务需求以及资源运行情况，对运维工作流程、制度提出合理化建议；提供财政云项目相关华为产品运维的技术解答，技术资料及咨询，财政云资产信息管理及更新，配合甲方做好财政云系统应急演练；制定有效措施，确保运维人员的服务质量、规范，维护良好工作环境与工作秩序；

（2）FusionCloud平台资源发放与回收、变更审批、服务器及存储设备的配置变更、云平台升级保障；财政云平台的日常巡检、故障定位与处理、告警分派并跟踪解决，提供周巡检报告、月分析报告和年度总结报告；提供财政云云平台运维方面的技术解答，技术资料及咨询，关于云平台的合理化建议；

（3）FusionStage平台巡检、问题定位、故障处理，微服务资源的日常监控，告警分派到对应接口人或者厂家，并跟踪解决；提供微服务问题现场处理、沟通协调、配置管理及变更、平台

升级保障等运维活动的技术支持服务；提供财政云微服务运维方面的技术解答，技术资料及咨询，关于微服务的合理化建议；

（4）GaussDB数据库的配置管理、备份与恢复、告警与故障处理、确保GaussDB数据库的稳定运行；配合专业团队完成数据库补丁升级，制定相关升级方案，保障升级成功；GaussDB数据库每天例行巡检，对潜在风险问题及时跟进，制定解决措施，提供周巡检报告、月分析报告和年度总结报告；根据数据库系统的特点和运行需求，对系统性能、容量、可用性、连续性等情况进行分析，提出物理资源调整、扩容、升级和数据库调优等合理化建议。

（5）提供网络设备软件升级和补丁升级服务，结合人工巡检和使用网管系统与监控工具，对省财政网络运行状态、运行性能、资源使用分配情况进行日常监控、检查和分析，及时提供响应支持、故障处理、性能优化，并提供周巡检报告、月分析报告和年度总结报告；对网络设备的常规作业，包括但不少于安装部署、授权操作、策略配置、数据/配置备份等；定期修改网络设备登录密码和安全设置，做好设备安全防护，重大事件期间提供每天24小时网络技术支持保障服务。

2. 热线电话服务

针对运维服务过程中无法即时解决的问题，通过电话、传真、电子邮件等方式为甲方提供每周5天(从星期一到星期五)每天8小时的服务。对甲方的服务请求和问题，及时响应，并将其直接转给相关技术工程师，确保1小时内给予解答或回复。

3. 其他服务

在完成合同约定的服务期限后，根据甲方要求还需要继续提供服务或者由于业务重新调整导致的必须派工程师重新进行系统定制，乙方需提供与软件应用相关的服务。

六、服务范围

1.收集甲方业务需求，在需求明确并经甲方确认后，在陕西财政云系统功能范围内的环境上予以实现，主要包括：预算管理、指标管理、国库集中支付、部门决算、监控平台、财政总会计帐、资产管理、银行账户管理、人员台账、单位核算人员权限、流程调整等；

2.软件服务过程中，乙方按照约定的天数提供与陕西财政云系统有关的技术支持。

七、服务标准

序号	服务方式	服务内容
1	Internet、网络服务、微信QQ等通讯工具、热线电话服务，通过远程方式实现的系统定制与调整。	1、财政局科室及预算单位软件培训（预算管理、指标管理、国库集中支付、部门决算、监控平台、财政总会计帐、资产管理、银行账户管理、人员台账、单位核算）。 2、财政云系统人员、科室、角色等预算管理、指标管理、国库集中支付、部门决算、监控平台、财政总会计帐、资产管理、银行账户管理、人员台账、单位核算等基础数据、权限配置及财政云一体化系统的调试等工作。 3、财政云上线运行后预算管理、指标管理、国库集中支付、部门决算、监控平台、财政总会计帐、资产管理、银行账户管理、人员台账、单位核算使用过程中的问题处理。 4、所有运维工作都基于区划管理员权限范围内的服务。
2	由业务变动引起的系统重新定制或部分调整，由乙方根据甲方要求提供相关技术服务。	

八、双方责任

甲方责任：

1.成立“财政云”实施领导工作小组，明确人员配置，对软件服务过程进行组织、协调、监督和检查，确保服务全过程中每一个业务项都有专人负责配合乙方；

2.项目实施和服务过程的实施服务方法与技术方案遵照财政厅推广办以及财政厅信息处要求执行；

3.确认服务“财政云系统”的时间进度，并提交正式的进度安排表，并确保严格执行；

4.根据乙方提供的计划、服务方案安排相关人员配合，并督导计划方案的执行，在每一阶段与乙方有效协作，确保各项顺利完成；

5.甲方应确保在维护服务期间软件系统的运行环境(包括网络、计算机、打印机及相关硬件设备)的运行良好，为软件服务正常进行提供保障。

乙方责任：

1.实行项目负责制，确保有专人对项目负责，项目组负责人负责对软件的整个服务工作进行监督，对维护服务过程中出现的问题进行协调；

2.乙方除向甲方提供合同中规定的服务项目外，对甲方应用该软件系统的软硬件环境进行检查，对不能满足系统运行的情况，提供改进意见；

3.乙方应遵守甲方有关安全规定，对系统服务过程中涉及的甲方业务数据予以保密，未经甲方许可，乙方不得向第三方泄露甲方业务数据内容或在公开场合引用甲方数据；

4.未经甲方许可，乙方服务人员不得对甲方的设置定制好的系统进行变动，包括不得对业务数据进行增删、修改、复制、传送、记录等。

九、保密责任

1.保密范围

1.1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以任何形式公开本合同书及其附件的任何内容；

1.2乙方在未征得甲方同意的情况下，不得向第三方泄露在项目中涉及到的需要保密的情报、资料和数据；

1.3乙方在未征得甲方同意的情况下，不得为任何其它目的而自行使用或允许他人使用从甲方获得的信息（包括但不限于所有的报告、摘录、纪要、文件、计划、报表、复印件和业务数据等）；

1.4乙方应与参加项目的人员签订保密协议，严格遵守有关保密的法律法规，任何人不得将与本项目有关的资料信息泄露给第三方；

1.5如果乙方违反本条款的规定，并给甲方造成损失，乙方应向甲方承担补偿责任。触犯保密法律法规的情况由乙方独自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1.6乙方认为的乙方商业秘密需要乙方事先向甲方书面声明。

2.保密期限

甲乙双方应对上述保密范围所约定的内容承担保密义务。自本项目开始日始至本项目约定的信息全部成为公开信息止。

3. 服务约定

3.1本合同中所述的服务期间原则上不包括双休日和公共假日，每个工作日以8小时计。如在合同双方均同意的前提下，考虑双方的利益，可以在工作日外安排工作或延长工作时间；

3.2对于现场支持天数超出本合同约定的服务天数所产生的费用，双方需签订补充合同；

3.3对于超出服务范围的服务，双方须签订其它软件服务合同

十、政府采购合同履行

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甲方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乙方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10%。

十一、不可抗力条款

甲乙双方任何一方在合同执行过程中由于不可抗力的原因，即该方不能控制的事件发生，如战争、火灾、台风、地震、禁令和其它政府的法令及其它双方认可的不可抗力情况等原因的影响不能正常执行合同，则合同应延期执行，延期的时间应与不可抗力事件的持续时间相等。在不可抗力的影响下，受阻方可暂时停止执行合同的受阻部分，当不可抗力时间持续的时间超过6个月，双方可就解除合同及其它未尽事宜进行协商处理。

十二、法律效力

1. 本合同适用于自合同签订后“财政云”运行维护服务工作，在完成合同规定的服务项目预算管理、指标管理、国库集中支付、部门决算、监控平台、财政总会计帐、资产管理、银行账户管理、人员台账、单位核算、人员权限、流程调整等。

2.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如发生争议，由合同双方协商解决。协调不成，可向甲方所在地的人民法院起诉。

3. 经双方协商可以书面形式变更本合同，变更后的合同或条款自合同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4. 未尽事宜及发生纠纷，双方应本着互谅、互让原则协商解决；

5. 本合同一式肆份，甲方执 3 份，乙方执 1 份，盖章后立即生效。

甲 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6.8.13

乙 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6.8.13